

## **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**重要提示:**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9 日, 以文件传阅方式进行。9 名董事全部参加表决, 会议召集、出席会议董事人数、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### **审议通过《关于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功率器件生产线项目的议案》**

为抓住国际上功率器件产业转移的机遇, 使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宁波明昕公司”)快速进入国际半导体的主流市场, 董事会决定同意宁波明昕公司从新加坡 STATSCHIPAC(中文名金鹏)公司购买功率器件生产线的项目, 并同意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。

#### **项目简介:**

功率器件生产线现所有者为 STATSCHIPAC(中文名金鹏), 厂址在马来西亚吉隆坡, 是全球第四大半导体器件封测公司。

本次购买生产线基本情况:

生产能力: 功率器件 1 亿只、表面贴装功率器件 3.5 亿只

设备台数: 348 台

重置新机价格: 约 4100 万美元

本次购买价格: 1000 万美元

本次购买生产线预计分三期进行设备移交, 第一批设备达到产品品质产能后, 进行第二批设备移交; 达到产品品质和产能后, 进行第三批设备移交。

金鹏方面移交全部的工艺、技术和管理, 派遣工程技术管理团队在宁波工厂实地进行, 产品直至达到原客户的认可。产品全部返销海外(主要是美国), 销售额、加工费额为 3600 万美元。

该生产线生产的产品由金鹏公司和宁波明昕公司双方确定价格后,通过金鹏公司销售,该销售价格为宁波明昕公司目前自身销售价格的 1.4—1.8 倍,金鹏公司提取最高不超过 8%的技术服务费用。

**项目实施期间宁波明昕公司的财务预测:**

一、资金来源

自筹资金包括银行贷款

二、支付方式

采购总价为 1000 万美元,分三期支付:

1. 第一阶段生产线资产转让对价为美元 3,333,334.00 元(第一阶段对价)
2. 第二阶段生产线资产转让对价为美元 3,333,333.00 元(第二阶段对价)
3. 第三阶段生产线资产转让对价为美元 3,333,333.00 元(第三阶段对价)

三、盈利预测

如全部采用宁波明昕公司售价,在达产年份则可产生利润约 2800 万元人民币左右,除去支付利息等财务费用后,将给宁波明昕公司带来近 2000 万人民币的净利润。

四、对资产负债率的影响

宁波明昕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由目前的 43.7%上升至 56.7%,提高 13 个百分点,但仍然在安全范围内。

五、对企业的影响

转移项目完成后,宁波明昕公司的产能及规模将进一步提升,产业结构优化升级,同业竞争水平大大提升,为长远发展打下基础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 00 七年六月十二日